

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 2019 年 2 月 1 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国钧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浙江三维联合热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热电”）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本次公司以自有土地、房产向联合热电提供 36,054,328.19 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财务资助的利率是双方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根据市场价格确定的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联合热电提供 36,054,328.19 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